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《中共北京市委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党群服务中心》的《党群服务中心场地保障服务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《党群服务中心场地保障服务》，属于《租赁与商务服务业》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《中京保安服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》，从业人员4300人，营业收入为61763.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109.15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《标的名称：/》，属于《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/》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《企业名称：/》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：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京保安服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28日

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